

总第226期
2023 第13期
半月刊

高教舆情参考



中国传媒大学高教传播与舆情监测研究中心
2023年7月30日



客观认识大学生“逆向转学”现象

大学生“逆向转学”是指原专业录取分数高于转入学校相关专业同一生源地最低录取分数线。对于大学转学，我国鼓励学生在被录取学校完成学业，为大学转学设置了清晰门槛，保障教育公平；同时，我国也为切实存在转学需求的学生提供了具体途径。2017年9月1日，经教育部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正式实施，详细规范了大学转学的各项事宜。大学转学的实现需要学生打破信息差，了解政策规定、明确转学要求、规划学习方向。帮助学生打破信息差也有助于学生尽早做好未来学业和职业规划，做出最优选择。

主编：王保华 执行主编：赵莹
责任编辑：巴毅然 编辑：雷萱琦

客观认识大学生“逆向转学”现象

近日，北京大学一名国际政治专业学生转学至武汉大学外交专业，引发网民热议。大学也可以转学吗？什么情况下可以考虑大学转学？相关的具体规定有哪些？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于7月10日发布公告，确认9名高校学生跨省转学，其中北京大学国际政治专业一名学生转学至武汉大学外交学专业（见图1）。其实早在今年5月9日，武汉大学本科生院发布了关于闫某某转学的公示，并说明其是由于个人身体原因转学。尽管学校已经公示了该生的转学原因，但这种从“高”到“低”的转学选择仍然引发了网民的热烈讨论。网民的争论围绕“高考专业选择”和“新闻传播学真面目究竟如何”展开。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Beijing Municipal Education Commission

版本: 1.0 | 请输入关键词

Q

个人中心 智能问答
政务邮箱 移动版 无障碍

首页

政务公开

办事服务

政民互动

教育资讯

便民服务

首页 > 通知公告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北京地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跨省转学结果的公告

发布时间: 2023-07-10 来源: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分享: 微信 微博 抖音

根据《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工作的实施意见》，经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第二十次主任办公会研究，确认以下学生转学，现将结果予以公告。

序号	姓名	转出学校名称	原专业名称	转入学校名称	转入专业名称
1	张某某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自动化	西南大学	统计学
2	刘某某	南方科技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北京联合大学	应用心理学
3	李某某	北京外国语大学	外交学	沈阳工业大学	英语
4	王某某	中央民族大学	历史学	呼伦贝尔学院	汉语言文学
5	赵某某	北京理工大学	智能无人系统	江苏师范大学	电子信息工程
6	孙某某	北京大学	国际政治	武汉大学	外交学
7	周某某	北京交通大学	环境工程	长沙理工大学	环境工程
8	吴某某	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东北石油大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9	郑某某	北京中医药大学	中药制药	南通大学	临床医学

2023年7月10日

2023年7月10日

图1 高等学校学生跨省转学结果的公告（图源：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所谓“由高到低”转学，是指原专业录取分数高于转入学校相关专业同一生源地最低录取分数线。从网民的讨论来看，一部分网民对于“大学转学”非常陌生，并不知道还存在这种选择空间。也有部分

网友在解释“大学转学”的规定，并举出以往的事例来证实“大学转学”并不是第一次出现。而对于该生的转学行为，大部分网友表示，在符合规定的前提下选择转学，是个人意愿，无可厚非。也有网友认为，“由高转低”比较可惜。由此可见，大学转学究竟如何定义，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又应该遵循哪些法则，是亟待向社会科普的。

■ 大学转学确有规定

大学转学虽不似中小学转学那样在人们的脑海中形成观念，但相关事件一经报道却容易点燃公众讨论。这一现象的主要原因在于大学转学的成功案例并不多，且往往涉及教育公平。其中，“谁能转？如何转？转去哪？”的过程性问题十分复杂，需要有配套的政策规定予以保障。2017年9月1日，经教育部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下文简称《规定》）正式实施，详细规范了大学转学的各项事宜。

首先，《规定》允许大学转学，并指明了申请转学的具体情况，并非谁都可以申请转学。《规定》指出，学生一般应当在被录取学校完成学业。因患病或者有特殊困难、特别需要，无法继续在本校学习或者不适应本校学习要求的，可以申请转学。此外，学生因学校培养条件改变等非本人原因需要转学的，学校应当出具证明，由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协调转学到同层次学校。

其次，《规定》明确了不得转学的六种情形，避免了由低分录取专业转向高分录取专业的乱象出现。《规定》提出，有“（一）入学

未滿一學期或者畢業前一年的；（二）高考成績低於擬轉入學校相關專業同一生源地相應年份錄取成績的；（三）由低學歷層次轉為高學歷層次的；（四）以定向就業招生錄取的；（五）研究生擬轉入學校、專業的錄取控制標準高於其所在學校、專業的；（六）無正當轉學理由的”情形之一的，不得轉學。

在大學轉學這件事上，我國鼓勵學生在被錄取學校完成學業，為大學轉學設置了清晰門檻，保障了教育公平。同時，我國也為存在轉學需求的學生提供了具體途徑。鼓勵學生在被錄取學校完成學業的原因在於，被錄取學校是學生經深思熟慮後自我填報的，貼合學生學習旨趣、匹配學生高考成績。學生不能僅因一時的不適應，便頭腦一熱通過“轉學校”來逃避問題。對比“轉專業”與“轉學校”的不同情況，學生在邁向“轉專業”岔路時都需要做足準備，更何況是“轉學校”這一更加複雜和不可逆的改變。若學生紛紛將轉學作為“退路”，因學生跨省跨市流動而引發的教育問題也會隨之而來。當然，有個別學生在充分了解自我之後更加確定“轉學”是更好的選擇，自願在教育公平的邏輯下由較高錄取分數的專業轉入較低錄取分數的專業，這也是《規定》所支持的。對照《規定》，北京市教育委員會公布的轉學結果符合要求，這9名學生結合實際情況做出的轉學選擇滿足了自我發展的需要，僅從“由高到低”的表象來評價轉學結果稍顯單一。

■ 打破大學轉學信息差

在輿論場中，網友對於“原來大學還可以轉學”的感嘆體現出人

们对大学转学一事普遍存在信息差。而打破信息差不仅可以帮助学生为转学等特殊情况做好准备，还能助力学生高效参与求学求职的各个过程。

在大学转学方面，打破信息差促使学生提前了解政策规定、明确转学要求，规划学习方向。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指引下，各省市还根据地方实际，提出了更加具体的转学条件。例如，北京在2017年发布的《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工作的意见》中提出：研究生除上述条件外因为导师工作调动或健康原因不能继续指导，也可以转学。此外，上海插班生政策同样具备转学功能，为学生提供了实现“由低到高”转学的机会。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2023年继续开展普通高校招收插班生试点工作的通知》，复旦大学、上海交通大学、同济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东华大学、上海理工大学、上海海事大学、华东政法大学、上海海洋大学、上海大学、上海政法学院、上海师范大学、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14所普通高校2023年在部分专业中继续开展普通高校招收插班生试点工作。其中，2022—2023年度上海市普通本科高校本科在校在籍一年级优秀学生在满足条件的情况下均可参加。因此，学生要培养信息意识，自主寻找相关信息，帮助自己做好学业规划。

除大学转学外，打破信息差是学生规划学习进程及未来道路的重要法宝。正如流行语所说，考研就是一场信息战。事实上，在高校中，学生在选择什么课程、参加什么社团、跟进什么项目，如何准备保研考研等方面拥有较大的信息空白，这要求学生综合分析有效信息以做

出自我抉择。面对多维的海量信息，大学生要建立起打破信息差的主观意识，掌握信息搜集和辨别能力。首先，互联网是学生广泛接触信息的捷径，学生可以通过学习信息检索和信息甄别的方法来获取有益内容，厘清自身前进方向；另一方面，咨询他人也是学生获取真实信息的方式。目前，知识付费、咨询付费服务方兴未艾，学生可以通过购买正规中介提供的服务来帮助自己完成信息的分析与使用。此外，学生还要勤于向学长学姐咨询经验，困惑的时候和老师多沟通交流，为自身的发展路径提供借鉴。

大学转学逆的是“由高到低”的高考分数、跨的是高校学生的信息壁垒、顺的是未来人生的前进道路。无论是逆向考研还是逆向转学，甚至是逆向求职，抛开刻板印象，选择适合自己的才是最好的。

（作者雷萱琦 巴毅然：中国传媒大学高教传播与舆情监测研究中心舆情评论员）

中国传媒大学高教传播与舆情监测研究中心

为了落实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新要求，结合我国互联网发展的实际，在中国传媒大学的全力支持下，中国传媒大学高教传播与舆情监测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于2014年10月1日正式成立。中心使命是：“以舆情监测研判高教问题、以传播力量撬动高教变革”。中心愿景是：“成为最具公信力的高教智库”。

中心自主研发高教传播与舆情监测研究技术系统，包括高教舆情监测数据库系统和高教舆情监测专题系统，全天候24小时全自动实时监测舆情信息，监测范围包括传统媒体、网络媒体和自媒体。监测主题涉及质量评估、体制改革、学科专业、人才培养等14个方面。同时针对职业教育和大学生就业设计了专门监测系统进行更为广泛的舆情与信息抓取，旨在进行全方位、有重点的高教信息与舆情监测，为高校和教育行政部门提供决策参考。

中心定期编发《高教舆情参考》简报，开通了微博、微信传播平台，积极传播高教信息及中心的各项研究成果。2015年5月29日，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和中国传媒大学签署协议，在中心的基础上共建“全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评估研究基地”，为我国的高等教育教学评估开展传播工作，打造高等教育质量传播高水平研究平台。

中心2016年承担中央网信办网评局舆情监测课题，2017年获批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点招标课题《互联网背景下教育舆情研究》，2019年承担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司舆情课题，2020年以来连续承担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舆情监测课题。与此同时，我们致力于为政府部门和高校提供舆情监测服务，发挥“智库”作用。

中国高等教育传播与舆情监测网地址：

<https://gaojiao.cuc.edu.cn>

微信公众号：高等教育传播与舆情监测实验室

微博：@高等教育传播与舆情监测实验室

邮箱：gjqjc@126.com

电话：（010）65783920

